

孙毓棠著

抗 戈 集

中
华
书
局



抗 戈 集

孙毓棠 著

中 华 书 局

1981 年 · 北京

抗 戈 集

孙毓棠 著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8¹/₂·印张·194 千字

1981 年 8 月第 1 版 1981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册

统一书号: 11018·959 定价: 0.95 元

目 录

十九世纪中国近代工业的兴起与工业无产阶级 的诞生	1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一辑》序言——	
中日甲午战争前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	62
中日甲午战争前资本主义各国在中国设立的银行	143
中日甲午战争赔款的借款	152
中日甲午战争后美国资本与芦汉、津镇、粤汉诸铁路的 借款 (1895—1898).....	172
日俄战争后日、美、沙俄在中国东北铁路投资的竞争 (1905—1910)	190
粤汉、川汉铁路借款问题(1898—1911).....	203
币制实业借款(1903—1911)	228
三都澳问题与所谓“海军借款”(1900—1922)	243
后记	257

十九世纪中国近代工业的兴起 与工业无产阶级的诞生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一辑序言》——

十九世纪中叶以后中国近代工业的发生与发展，是中国近代史里面的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

在十八世纪末叶和十九世纪，近代机器工业的发生与发展在欧美资本主义各国里都曾引起巨大的生产技术的变革和社会的变革。这种变革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后战胜了资本主义以前的一切生产方式，为社会生产力的蓬勃发展和劳动的大规模社会化铺平了道路。它促使世界资本主义进入了成熟的、兴盛的、统治的阶段；它使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关系——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对立和矛盾，进入了新的尖锐化的阶段。

中国在鸦片战争后的一百年间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面，由于外国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的侵入，和国内封建买办势力的继续统治，资本主义不能按照一般规律正常地、顺利地发展。做为资本主义生产核心的近代工业，因遭受到多方面的压抑与阻挠，发展就比较困难、缓慢，成就也因而有限；其结果使得中国在现代世界里曾经长期停留为一个贫困落后的国家。然而，中国近代工业在它数十年艰难曲折的发展过程中，也引起了很大的生产变革与社会变革。它标志着社会生产力在某些方面有了新的发展，促进了新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形成；它使近代中国产生了新的社会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在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

特殊的社会情况下,由于阶级关系的复杂,在近代工业的发生与发展的过程中产生了许多特殊的错综复杂的问题。这些问题在社会经济生活中都是重要的基本的问题,贯串在全部中国近代历史进程里。

本书初步集录了从中英鸦片战争到中日甲午战争(1840—1895年)期间,有关中国近代工业的基本情况的零散资料。这五十余年是中国近代工业的发生时期。它的发生过程是复杂的、艰难的、缓慢的。经过半个世纪的漫长时间,到了中日甲午战争时,它的成就还是很有限的。然而,它在这半个世纪的社会历史进程中,显然是一个新生的因素,它对当时和以后的中国社会经济起着重要的深刻的影响。编者在这篇序言里,打算就此时期中国近代工业的发生过程做一些简单的综合的叙述,以便利读者使用这部资料,并稍稍补充这部资料的不足。叙述拟分为六个部分:一,十八、十九世纪中国手工业的基本情况;二,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三,清政府经营的近代军用工业;四,清政府经营的采矿、炼铁与纺织工业;五,民族资本经营的近代工业;六,近代工业工人初期的情况。因为篇幅的限制,这叙述是很简略的。关于许多具体的史实,仍望读者阅读本书所集录的原资料,和本丛刊的其他各种资料。要叙述中国近代工业发生的历史过程,当然不可避免地须牵涉到中国近代经济史中若干重要的复杂的问题。对这些问题,编者在这篇序言里只能提出一些初步的不成熟的意见,聊备读者参考,并望读者指正。

(一) 十八、十九世纪中国手工业的基本情况

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初叶的中国已经发展到了封建时代的末期。

在那时的中国社会里,占支配地位的、决定社会性质的还是封建经济。社会生产的绝大部分是农业。地主与农民是社会中的基本的对立阶级。小农经济居于统治地位。占人口绝大多数的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在地主阶级的压迫与剥削下,生产是分散的、落后的,生活是贫困的。在农业生产以外,为了自身生活的需要,农民须从事各种家庭手工业。农业与手工业是密切结合的,自然经济基本上仍占着统治地位。当然,封建社会发展到了末期,比起秦汉或唐宋时代,农村经济中已发生了不少新的变化。如农业技术的进步,农作物种类的增多,若干地区货币地租的出现,农产品商品化的加深,商人资本在农村中的活跃,以及农村对城市手工业依赖的加强等。但这些并没有改变农村经济的基本面貌。在全社会范围内,封建经济仍然顽强地占着统治的地位。

城市小手工业在中国封建社会里有悠久的历史,到了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初叶已很发达。手工业业别很多,分工很细,有些种手工业的技艺已达到很高的程度。城市小手工业的生产,一部分是为了广大人民的需要,产品销售于城镇和广大的农村;另一部分则是专为供应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随了当时商业的繁荣和市场的逐渐扩大,城市小手工业不仅普遍发展,而且某些行业和产品已有地域集中的现象,供应着全国以及国外市场。但是,城市小手工业在长期的封建社会里,始终是以个体的独立的小手工业者和小手工业作坊为单位,进行着商品的简单再生产。手工业行会在各地也普遍地存在;这种封建性的经济组织对手工业的发展起着束缚作用。清代前期,商人资本已很发达,它在国内外贸易中,城市和农村中,都很活跃。这使得在某些经济特别发达的地区(如江苏、浙江、广东)的富商们,已能进行控制小手工业的某些重要行业,存在着包买主制度。商人资本的集中和它活动范围的日趋扩大,早已给封建经济的解体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生提供了

条件。

城市小手工业以外，在各地方散在着手工业工场。工场手工业在中国历史上从何时开始出现，它发展的过程如何，以及它在不同时期中对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尚有待于历史学家们仔细研究。但无论如何，到了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前半叶，在许多地区早已有手工业工场存在。在丝织、制毡、漂染、制茶、造纸、印刷、陶瓷、砖瓦、酿酒、榨油、制糖、皮革、锻冶、木材加工等行业中，都有手工业工场存在的记录。这些手工业工场规模大小不同，雇佣工人人数少的只有八、九人，多的达几百人。在制盐业和采矿业中，也有不少类似的记录，雇佣工人人数少的有数十人，多的如四川井盐业，竟达数万人。手工业工场的存在，标志着在封建社会内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确早已萌芽。而且在某些行业中，工场手工业已开始排挤或控制城乡独立小生产者。

根据目前所能找到的记录来看，在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前半叶，工场手工业虽已散在于各地，但业别还不算多；经营规模，除个别企业外，一般地还不算大；它还没有发展到象西欧十七、十八世纪那样普遍和兴盛的程度。估计在当时全部手工业生产中，它还没有发展到占居支配的地位。由于封建经济的牢固统治，生产力水平的限制，和封建生产关系多方面的束缚和阻挠，工场手工业还未能开拓广阔的园地。然而，这些在各地区各行业中散在着的手工业工场，代表着新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这种新的经济关系对于已经发展到了末期的中国封建社会，起着一定的分解作用。手工业工场的存在，在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的意义。它是手工业与机器工业之间的中间环节。它给十九世纪后半叶中国近代工业的发生准备了一定的条件。十九世纪后半叶中国近代工业的发生，在不小的程度上是受了外国资本主义侵入的刺激和影响；但是如果当时国内工场手工业还没有发展到一定的水平，近代工业的

发生,尤其是七十年代以降民族资本近代工业的发生,将会是很困难的。

与一般民间工场手工业性质截然不同的是当时清政府经营的一些大的手工业工场。这种官府手工业在中国封建时代有悠久的历史传统。在西欧中古封建社会的历史条件下,领主的庄园手工业曾经大大发展过。在中国两千年来专制主义封建社会的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历代封建政府经营的官府手工业便占有了特殊的地位。在清代,由官府经营的手工业工场主要的有江宁、苏、杭的“织造”,景德镇等地的“官窑”,北京和江、浙几处的“织染局”,为宫廷制造建筑材料的各“窑厂”,沿江沿海十多处“船厂”,以及各地制造军器、火药的“军械所”、“火药局”等。这些官府手工业工场,有的规模很大,使用的工人很多,生产技术也发展到了很高的程度。但是,它们不是从事商品生产,而主要是为了封建统治者的使用而制造;它们所需要的庞大的经费全从清政府财政收入中开支。这种官府经营的手工业工场,从表面上看很象民间一般的手工业工场,但从本质上讲,却具有纯粹的封建性质。这种封建经济传统,对十九世纪后半叶中国近代工业发生时期的历史有重要的影响。六十年代以降,清政府官办的近代军用工业基本上是和历代的官府工业一脉相承的;而清政府及其官僚集团经营的采矿、炼铁与纺织工业,在一定程度上也受了官府工业的封建传统的影响。

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使中国开始一步步沦为半殖民地,封建经济也日益加速地趋于解体。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中国一般经济情况起了不少的变化;对手工业来讲,也发生了重大的影响。

首先,这几十年间外国商品的输入日益加多,尤其是棉纱、棉布、鸦片、煤油、金属制品、食糖等物。大量外国商品的输入,开始破坏了中国农村家庭手工业和城市手工业,使若干地区的农民与

手工业者沦于破产和贫困,使中国固有的纺织、榨油、制糖、铁冶等手工业受到了沉重的打击。其次,1851年以后国内十余年的战争,清军的到处蹂躏和破坏,对全国大部分地区的经济造成了严重的损害,因而使得许多地方的手工业遭受到摧残或沦于衰败;嗣后经过了约二十年的休养生息,到1890年左右才得以渐次恢复。第三,自太平天国革命运动以后,清中央和地方封建政府加紧了对人民的榨取,建立了厘金制度,增加了多种苛捐杂税,严重地阻碍了国内商品流通,直接间接地破坏了手工业生产。这些情况对于这时期的手工业发展是不利的,使得不少地方的手工业陷于停滞,衰败,或临近于消灭状态。这是一方面。

另一方面,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的目的之一是掠夺原料与特产;这几十年间外国商人从中国廉价掠夺大量的茶、丝、棉花、草帽缙等物。对外贸易的逐渐扩展,促进了丝、茶等商品的生产,加速了国内农产品的商品化,同时使得缣丝、焙茶、轧棉和编草帽缙等手工业有了较迅速的发展。其次,外国资本在中国沿海沿江发展航运,运河的阻塞和中国内陆交通的颓败,使商品运输的路线发生了变化。交通运输不便的地区的手工业衰败了,便利的地区的手工业则转趋发达了。再者,国内十余年战争后,在经济恢复的长时期间,各地经济发展很不平衡,经济落后的内地各省手工业便沦于停滞或衰败,沿海沿江商品市场较活跃的地区内手工业也发展得较快。这些新的情况使得某些地区若干手工业行业获得了一定程度的新的发展。

鸦片战争后五十余年间,一般手工业经历了上述诸变化。到了十九世纪末叶,即民族资本开始陆续经营起一些近代工业的时候,手工业的基本情况,和鸦片战争前夕比较起来,有些差异,但大致可以说仍相仿佛。自然经济虽然在日趋解体,但过程很缓慢,与农业密切结合的家庭手工业在农村经济中仍占着极重要的地位。

城市小手工业在某些地区的某些行业趋于停滞、衰败、甚至沦于破坏了，但另一部分则逐渐得到了恢复，而沿江沿海的地区有些行业在特殊经济条件下还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工场手工业的情况与城市小手工业的情况类似，它本身没有什么显著的发展或衰缩的迹象。官府手工业则因清政府财政的困难和行政的日益腐化，显著地呈现出衰败的趋势。

在十九世纪中国近代工业发生的前夕和发生的时期里，中国手工业的一般情况大致如此。就在手工业和工场手工业发展到这样的水平的时候，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前的半个世纪里，中国陆续出现了由外国资本、清政府官僚集团和新兴的民族资本所经营的二、三百个大小不同的近代工业。这些近代工业的出现，在不小的程度上是受了外国资本主义侵入的影响和刺激。但是在它们的发生和发展的过程中，它们和中国固有的手工业的基础不能不具有密切的不可分离的联系。

（二）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

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资本主义侵入了中国，在中国境内经营近代工业的亦以外国资本为最早。中国民族资本的近代工业自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才开始发生，清政府官办的近代军用工业开始于六十年代，而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企业，则自鸦片战争后不久便在上海、广州等地出现。

自鸦片战争到中日甲午战争之间的五十余年，正当西方资本主义的兴盛时期（十九世纪四十至六十年代）和它向其最高阶段——帝国主义逐渐发展转化的时期（七十至九十年代）。这期间，资本主义各国对中国进行经济侵略是以商品输出为主要形态，它们在中国主要的企图是逐步开辟并扩大中国市场，把中国市场卷

入世界资本主义流通范围。它们压迫中国订立不平等条约，在中国攫取便于进行掠夺性贸易的种种特权，强占便于进行侵略的根据地，好把棉纱、棉布、鸦片、煤油及其他廉价工业品大量推销于中国，并从中国廉价掠夺茶、丝、棉花、牛皮等原料与特产。它们又在中国发展航运，开设银行，举办邮电，图谋修筑铁路开采矿山，和中国封建势力勾结，并在中国培植买办阶级，都是为了便利和扩大这种侵略，从而把中国一步步变成为它们的商品市场和原料供给地。

为了同样侵略的目的，它们很早便开始在中国经营起各种近代工业。在这五十余年间，它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类。

首先，最早的是船舶修造业。

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资本在中国逐步攫得了沿海沿江的航行权，便大规模发展航运业。大的轮船公司，如美国的旗昌，英国的太古、怡和等，都陆续成立。出入中国各口岸的船舶也日益增多，自1865年以后三十年间，进出口船舶数增加了一倍余，进出口船舶总吨数增加了三倍。为应航运业的需要，外国资本很早就在中国经营起船舶修造厂。十九世纪中国航运业主要掌握在英国商人手里，所以这些船舶修造厂主要是英国资本经营的。

鸦片战争结束后三年，英人柯拜首先便在广州黄埔兴建了船坞。至第二次鸦片战争后，黄埔的外国资本经营的船坞船厂已增至五、六家，每家各有船坞一座至三座。在香港，1863年成立了香港黄埔船坞公司。这公司挟其雄厚的资本和政治势力，十余年间陆续吞并了香港、九龙和黄埔的各船厂而形成了长期独占的局面。1886年它的资本已增加到一百五十六万二千五百元。到了十九世纪之末，它在香港、九龙共有八个大船坞，附有设备完整的工厂，经常雇佣着二千五百至四千五百名中国工人。

上海自开港后，很快地便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最重要的商埠

和商品集散地。自六十年代以降，上海进出口的船舶吨数常占中国全部进出口船舶吨数的四分之一；因此，从五十年代起，英美商人便在这里建立了一些船舶修造厂。六十年代，英商的祥生船厂与耶松船厂也相继成立了。这两家大企业历年不断扩充规模，改良设备，至九十年代已能修造二千吨以上的汽船，雇佣着大约四千名以上的中国工人。甲午战争前几年两厂赢利皆很丰厚，所获“纯利”大致相当于其资本的 17% 至 21%。1900 年这两厂联合起来，资本增至五百五十七万两，成为外国资本在上海经营的最大企业。除祥生与耶松以外，上海也还有两三家外国资本经营的较小的修船厂，但远不能与这两厂匹敌。

自五十年代以降，厦门与福州是茶出口的中心地之一，外国船舶来此的也很多，因此外国资本在这两个商埠也建立了两三个船舶修造厂。但是它们和香港与上海的船厂比较起来，规模小多了。

英国资本在中国经营这些船舶修造厂的目的，是为了便利在中国发展并垄断航运业。而航运业正是资本主义国家霸占世界市场、把它们的廉价工业品输出到殖民地附属国与经济落后国家、并从这些地方掠夺原料和特产的最重要的侵略工具。同时，这些外国资本的船舶修造厂数十年垄断着中国的船舶修造业；它们挤垮了中国固有的旧式造船业，并且压抑着中国民族资本经营的新式修船业，使它多年难以发展起来。

第二类是外国资本在中国为便利掠夺原料、推销商品而经营的各种加工工业。

外国资本在中国廉价掠夺丝、茶、棉花等物，常常要进行一定程度的加工，以便载运出口，因此他们在中国建立了不少的加工工厂。例如砖茶厂。砖茶是中国向俄国出口的重要商品。早自六十年代之初，俄国资本即在汉口附近产茶地区设立了几个砖茶厂，最初还只用手工制造。十年以后他们便在汉口陆续建立起使用蒸汽

机的砖茶厂。机器制造比手工制造大大降低了成本并节省了时间和劳动力。至十九世纪之末,汉口共有四个大厂,每厂雇佣工人自八、九百至两千人。汉口砖茶 1895 年出口量达三十五万四千四百五十四担,主要输往俄国。汉口这几家俄商又在九江与福州设立了几个规模较小的分厂,但经营情况不如汉口诸厂那么成功。由于对中国工人与农民多年的剥削,这些俄国资本家成为当时在中国第一流阔绰的外国商人。

生丝也是外国资本从中国掠购的重要商品之一,出口量自 1870 年的五万担逐渐增加,至 1892 年超过十万担。主要出口地是上海与广州。外国丝商很早便企图在中国使用机器缫丝,以便运往欧美从事丝织。在六十年代里,外国商人在上海曾两度试建缫丝厂,都未成功。1878 年以后,大型的机器缫丝厂在上海陆续建立了。至甲午战争前夕已有怡和、宝昌、纶昌、信昌等七个厂,投资共约五百三十万元,雇佣中国工人估计共达六千人。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这些砖茶和缫丝厂,一方面剥削着广大的中国农民和大批的中国工人,另方面压抑着中国民族资本在这两个行业中难以顺利发展。

外国资本在中国为掠夺原料而经营的加工工业还有曾在汕头开工了几年的怡和制糖厂,曾在上海进行大规模制革的上海熟皮公司,日、英、美、德四国资本合办的上海机器轧花局,德国资本一度在烟台试办的蛋粉厂,英商在台湾建立的樟脑压制厂,美商在台北建立的焙茶厂,上海的禽毛刷洗厂,天津的驼毛、羊毛刷洗厂,以及各口岸的规模较大的打包厂等。这些企业都雇佣了不少的中国工人。

为便利外国商品入口推销而经营的加工工业较少,因为绝大部分商品在入口前都已制成便于直接销售或消费的形式。但间或也有入口后需要进行加工或包装的。例如,为了煤油的便于推销,

外国资本在上海、厦门、汕头等地建立火油池，附设有油箱制造厂。又如，为了鸦片的便于运销，它们在厦门和香港都曾设立鸦片制造厂。

外国资本为便利在中国掠夺原料、推销商品而经营的各种加工工业，是十九世纪后半叶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的最重要部分。他们在这方面所投资本最多，雇佣中国工人的人数也最多。这类企业已是外国资本在半殖民地中国重要的工业投资。然而，它的性质还不同于甲午战争以后帝国主义时代那样以向中国输出“剩余”资本为主要目的的工业投资。这些加工工业可以说还是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进行掠夺性的进出口贸易的从属物。它们和船舶修造业类似，表现着那时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尚以商品输出及掠夺原料为主要经济侵略形态的时代特征。

第三类是外国资本此时期在上海等地建立的一些其他小规模轻工工业；有些出现得很早，在四十及五十年代，但较重要的大都成立于八十及九十年代。这些工业和上述两类已不相同。它们是外国资本在中国境内掠夺廉价的原料，购买中国的廉价的劳动力，从事工业制造，所生产的商品则专为销售于中国市场。它们已不是从属于外国资本对中国进行的掠夺性的贸易，而是独立的工业投资。

这类的轻工业大部分集中在上海，因为上海是中国最主要的、发达最早的商埠，“租界”地区最大，外国商人与侨民聚集最多。自四十年代至七十年代，外国资本在此首先建立了一些食品工业和化学工业。这时期开办的有一家面粉厂，三、四家汽水厂，两家酿酒厂，两家制药厂，一家制酸厂，一家砖瓦锯木厂，和几家印刷厂。其中较大的如江苏药水厂、点石斋石印局、老德记药房、字林洋行等，后来都发展成为规模相当不小的企业。

1880年前后，外国资本在上海经营的工业逐渐增多，一时曾

形成为一个短期的工业投资的热潮。除缫丝、制革等厂已如上述外,此时期建立的有制冰厂、火柴厂、制胰厂、机器造纸厂、玻璃制造厂、铁器制造厂和木材加工厂等。其中较重要的如燧昌自来火局、华章纸厂、祥泰木行等,都是规模较大的企业,每厂雇佣工人至数百人。中法战争时期,工业投资暂时稍稍停顿。但是到了 1890 年前后,外国资本在上海进行工业投资又急速增加。在前面已说过的各种原料加工工业外,它们又兴办了不少的轻工业,如制造饮料的泌药水厂,制药的屈臣氏药房,酿酒的福利公司酿酒厂,从事棉籽榨油的上海榨油厂,制造卷烟的美国烟草公司等,在当时都已是规模相当大的企业。1880 年以后外国资本经营的这些工业的产品已不仅供应上海地方市场,而且广泛地销售于中国各口岸、城镇,并已深入到广大的农村。

上海以外,外国资本在牛庄、厦门、福州、广州、天津、汉口等地也都建立过一些轻工业,大都规模很小;其中有几个企业因当地中国人民的反对而不得不停止经营。

总括来说,外国资本经营的这些轻工业种类已经不少。它们已不是外国资本对中国进行的掠夺性贸易的从属物,而是独立的工业投资。这些工业的陆续建立,正说明中国的半殖民地社会性质的日益加深。这些工业在十九世纪后半叶规模还不算大,投资数量也还有限,但它标志着外国资本主义向半殖民地中国输出资本从事独立的工业投资的活动已开始萌芽,标志着世界资本主义已向其最高阶段——帝国主义逐渐发展转化。

第四类是外国资本在中国为发展其强占的“租界”而经营的公用事业。

这类企业主要在上海。1864 年英国资本在上海“公共租界”内建立了一个煤气公司,叫大英自来火房。这企业初办时规模很小,但三十年间它的营业日趋兴盛,至 1896 年资本已增至三十万

两,煤气出售量达一亿一千万立方英尺,经常雇佣的中国工人有二百至三百人。甲午战争前七、八年,公司历年所获得的“纯利”常相当于它的资本的 20% 以上。1866 年上海“法租界”也建立了一个煤气公司,叫法商自来火行,规模较小,经营不善,至 1892 年终于被大英自来火房所吞并。

1881 年成立的上海自来水公司是十九世纪上海规模最大的公用事业。这公司开办后最初几年曾遇到不少的困难,但自 1887 年以后,营业一天天扩展起来;至甲午战争前夕,它的资本已自最初的七万五千英镑增至十四万四千英镑,设备总值增加了四倍,供水面积包括外国“租界”的全部,直到上海县城城边。这公司的股票从发行那天起便有不小的部分被上海的带有买办倾向的中国资本家所抢购。与此同时,1882 年英商李德倡议集股组成了上海电光公司,在“公共租界”内供应电灯。这个企业最初经营不善,年年亏折,遂于 1888 年不得不改组,另集资本成立了新申电气公司。这新公司情况虽有改进,但因资本缺乏,难以扩展;至 1893 年终于由“公共租界”工部局以六万六千一百两的代价购买了它的全部设备,改成了工部局电气处。

上海以外,在中日甲午战争前只有天津有英商集股建立了一个煤气公司,它的资本比上海的大英自来火房少多了,规模也小多了。

十九世纪后半叶外国资本在上海和天津“租界”兴办公用事业,十足地表现出中国的半殖民地性质。资本主义侵略者把在中国强占的“租界”当作他们打算长期占据的直属殖民地一样看待,因此他们肯在公用事业里大量投资。外国资本经营这些企业,一方面剥削它们所雇佣的中国工人,一方面剥削城市中广大的中国居民,以获取垄断性的高额利润。

中日甲午战争前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的投资总